



政 论 文 选

ZHENGLUNWENXUAN

D092.2

D092.2

2

5

历代政论文选

贵州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方德林

封面设计：钱大喜

历代政论文选

刘英等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

重庆盘龙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7.5印张 370千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ISBN 7-221-01596-1

D+27 定价：5.75元

序

拜读了贵州、云南、广西三所民院干训部联合编写的《历代政论文选》，感到这是一部颇有质量，且很切合实际需要的教材。近几年来流行的《大学语文》，在开创之初确是有其积极意义的，编写得也较好。但这类教材基本上是中学语文课本的延续与发展，只注意到了广泛适用的普遍性，而很少注意到不同专业需要的特殊性。经过几年来的教学实践，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入发展，各类高校已深切地感受到，必须编写一批适合不同专业实际需要的大学语文教材。黔、滇、桂三所民院联合编写的《历代政论文选》，正是顺应这种客观需要而产生的一部新型教材。这种新型的教材，既适合专业对口的需要，又具有提高学员语文水平、文化素质的优点，可谓两全其美。因此这部教材在贵州民院的试用过程中，很受政治、党政、行政管理专业学员的普遍欢迎。经过实践证明的一部收效显著的教材，相信在正式出版之后，将会得到各类高校相应专业学员的良好反映。

《历代政论文选》是在教学试用过程中逐步充实、完善的，再加上三所民院联合编写的力量，发挥集体智慧的优势，因而这部教材有几个明显的优点：

一、所选篇目较为全面恰当。从纵向而言，历史系统很明确，上自西周初年周公的《无逸》，下至近代梁启超的《论毅力》，历代著名政论文，大体具备。从横向来看，历

史性的政论文、哲学性的政论文以及不同流派、不同风格、不同见解的政论文，也均有顾及。

二、体例完备。每篇文章均按作者简介、原文、注释、译文和评述顺序进行编写，程序分明，编排得当，便于教，也便于学。

三、作者简介和评述部分，能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加以实事求是的介绍与评述，既能恰如其分地指出作者观点的局限性与不足之处，又能破除长期形成的极左思潮，大胆肯定作者观点的积极面与闪光点，持论较为公允、客观、全面。

四、注释简明扼要，且大都能广泛吸取各家之说择善而从；译文大都明顺畅达，能注意到信、达、雅三者的有机结合。

当然，如果求全责备的话，这部教材也存在着某些不足之处。如少数篇章的某些注释、译文，精确性稍感欠缺，尚有可商榷之处。译文风格因人而异的情况，也时有所见，如能进一步加强统一润饰的工作，使之能保持相对的统一，则更理想些。以上意见，仅供参考。相信以后再版的《历代政论文选》，将是一部更完备的教材。

张启成

1988年5月15日写于花溪

目 录

《尚书》	无逸	(1)
《老子》(节选)	二章 三章 三十六章 五十七章 五十八章 七十四章 八十章	(11)
《论语》	为政篇(节选) 子路篇(节选) 尧曰篇(节选)	(21) (26) (29)
《管子》	权修(节选) 立政(节选) 重令(节选)	(34) (47) (60)
《左传》	子产告范宣子轻币 子产论尹何为邑	(65) (68)
《墨子》	非攻	(73)
《孟子》	寡人之于国也章 天时不如地利章	(78) (82)
《庄子》	胠箧(节选)	(85)
《荀子》	王制(节选)	(96)
《韩非子》	厉山之农者侵畔	(110)
《吕氏春秋》	五蠹(节选) 去私	(115) (126)
《商君书》	权修	(132)

	一言	(140)
《战国策》	庄辛论幸臣	(148)
《国语》	召公谏厉王弭谤	(159)
	敬姜论劳逸	(165)
《礼记》	礼运·大同	(172)
	檀弓下·苛政猛于虎	(177)
《史记》	谏逐客书	(180)
	论焚书	(189)
 《二十五史》	 诏书四则	 (195)
刘 邦	求贤诏	(195)
刘 恒	除诽谤法诏	(197)
刘 启	令二千石修职诏	(199)
刘 彻	求茂材异等诏	(201)
贾 谊	治安策(节选)	(204)
晁 错	论贵粟疏	(218)
路温舒	尚德缓刑书	(230)
桓 宽	盐铁论(节选)	(239)
匡 衡	上政治得失疏	(249)
曹 操	令文五则(节选)	(261)
	置屯田令	(262)
	收租调令	(263)
	整齐风俗令	(264)
	败军抵罪令	(266)
	求贤令	(267)
诸葛亮	出师表	(270)

	草庐对	(278)
刘 翟	八损(节选)	(283)
	十渐不克终疏	(295)
魏 徵	论治道疏	(318)
	民可畏论	(333)
李世民	诸葛亮高颎为相公直论	(335)
	去谗	(340)
武则天	求访贤良诏	(346)
狄仁杰	请罢百姓西戍疏勒等四镇疏	(353)
韩 愈	原毁	(365)
	御史台上论天旱人饥状	(373)
孙 樵	书褒城驿壁	(377)
李 观	《庆历民言》四则	(384)
欧阳修	朋党论	(397)
苏 洵	管仲论	(406)
司马光	贞观君臣论治五则	(413)
王安石	答司马谏议书	(424)
苏 轼	决壅蔽	(431)
	教战守策	(441)
刘安世	论命令数易	(449)
辛弃疾	九议(节选)	(457)
陈 亮	论执要之道(之九)	(467)
	上耶律中书书(节选)	(475)
元好问	吏道	(484)
邓 牧		

袁 梅	廷试策问	(490)
方孝孺	深虑论	(495)
	指喻	(500)
王 鳌	亲政篇	(505)
黄宗羲	原 君	(514)
洪亮吉	治平篇	(523)
梅曾亮	书棚民事	(529)
洪仁玕	资政新篇(节选)	(533)
梁启超	论毅力(节选)	(539)

《尚 书》

无 逸

〔简介〕

本篇选自《尚书·周书》。《尚书》又称《书经》，是儒家经典“五经”（《诗》、《尚书》、《礼》、《易》、《春秋》）之一，是我国最早的一部历史文献。这部文献大体是春秋以前历代史官所收藏的政府重要文件和政治论文的选编。从汉代以来，《尚书》就有古文、今文之分。所谓今文，是指秦始皇焚书后，由汉初博士伏生所传二十八篇，因用汉代通行文字隶书书写，故称《今文尚书》。所谓古文，是指汉武帝时，在孔子故宅壁中发现的尚书，比今文多十六篇，因用战国时蝌蚪古文书写，故称《古文尚书》。古本，后来由于战乱，大多亡佚了。晋元帝时，又由梅赜献奏孔安国传《古文尚书》，比《今文尚书》多二十五篇，但却被后世学者考证为伪作，所以留传下来的，实际上只有伏生的《今文尚书》了。从时代角度区分有：虞书、夏书、商书、周书等。

《无逸》即选自《周书》。何谓“无逸”，据司马迁《史记·周鲁公世家》记载：周公（周文王之子，他相武伐纣；武王死后，成王年幼，便由他摄政）在成王年长之后，怕成王安于荒淫享乐，“有所淫逸”，因而作《无逸》，以诫成王。“无逸”就是不要贪图安逸享受。

〔正文〕

周公曰：“呜呼！君子，所其无逸^①。先知稼穑之艰难，乃逸，则知小人之依^②。相小人^③：厥父母勤劳稼穑^④，厥子乃不知稼穑之艰难，乃逸，乃谚，既诞^⑤。否则^⑥侮厥父母，曰：‘昔人之无闻知。’”

〔注释〕

① 君子，所其无逸：君子，指统治者。所，处所。所其，指处其位。

② 乃逸，则知小人之依：乃，指示代词，这样。依，依赖，靠。又孙星衍说：“依同衣，衣者，隐也”。隐，隐痛，疾苦。本前说。

③ 相小人：相，看、观察。小人，小民。

④ 厥父母勤劳稼穑：厥，代词，他、他们的。稼穑：稼，耕种；穑（sè），收割庄稼。稼穑泛指农业生产。

⑤ 乃谚，既诞：乃，他，第三人称代词。谚同讆（yàn），粗暴。诞，放肆。

⑥ 否则：否，当作丕；丕则，乃至于。

〔译文〕

周公说：“唉，在位的君子，不应该贪图安逸享乐！要先了解农事的艰难，然后再考虑享受，那就知道小民们依靠的是什么了。看看这些小民们，他们的父母辛勤地从事农业生产，（可）他们的儿子却不知道农事的艰难，就安逸享乐起来。他们的行为既粗暴不恭，又放肆无礼，乃至于轻侮他们的父母，说‘上了年纪的人，无知无识什么也不懂。’”

〔正文〕

周公曰：“呜呼！我闻曰：昔在殷王中宗^①，严恭寅畏^②，天命自度^③。治民祗惧^④，不敢荒宁^⑤。肆^⑥中宗之

享国，七十有五年。其在高宗^⑦，时旧劳于外^⑧，爱暨小人^⑨。作其即位^⑩，乃或亮阴^⑪，三年不言，其惟不言，言乃雍^⑫。不敢荒宁，嘉靖殷邦^⑬。至于大小，无时惑怨^⑭。肆高宗之享国，五十有九年。其在祖甲，不义惟王^⑮，旧为小人^⑯。作其即位，爱知小人之依，能保惠于庶民^⑰，不敢侮鳏寡^⑱。肆祖甲之享国，三十有三年。自时厥后立王^⑲，生则逸；生则逸，不知稼穡之艰难，不闻小人之劳，惟耽乐之从^⑳。自时厥后，亦罔或克寿^㉑；或十年，或七八年，或五六六年，或三四年。”

〔注释〕

① 昔在殷王中宗：中宗，即太戊，他是商汤的玄孙，商朝的第七代国君。据《史记·殷本纪》记载，在他之前“殷道衰，诸侯或不至”，他称帝之后就复兴了。

② 严恭寅畏：严，同俨，严肃庄重的样子。恭、寅都是恭敬，谨慎的意思。恭，指表现在外貌，寅，指存在于内心。

③ 天命自度：度（duō夺），动词，衡量。

④ 治民祗惧：祗（zhī之）惧，恭敬小心的意思。

⑤ 不敢荒宁：荒宁，怠惰、荒废；安逸、纵乐。

⑥ 肆：因此。

⑦ 其在高宗：高宗，殷代帝王盘庚的侄子。盘庚死后，其弟小辛、小乙相继为王（按：殷代王位有兄终弟及的继承制度），小乙死后，其子武丁立，即为高宗。高宗在商王朝的发展中，起着重要作用。

⑧ 时旧劳于外：时，是，犹言这个人，指高宗。

⑨ 爱暨小人：爱，因而。暨，及、和。

⑩ 作其即位：作，等到。

⑪ 乃或亮阴：亮阴，古时天子守孝之称。

⑫ 言乃雍：雍，和谐。又“雍”通“拥”，故解释为“拥护”的。

⑯ 嘉靖殷邦：嘉，善；靖，治、安。嘉靖，安定。殷邦，指殷国。

⑰ 无时惑怨：时，是。意思即：人臣大小皆无怨也。

⑱ 其在祖甲，不义惟王：祖甲，武丁的儿子。旧说祖甲有兄祖庚，武丁欲立祖甲，祖甲认为不应废长立少，就逃亡民间去了。

⑲ 旧为小人：旧，久也。

⑳ 能保惠于庶民：保，爱护。惠，好处、利益。这里指给民众好处。

㉑ 不敢侮鳏寡：鳏（guān官），老而无妻的人。寡，老而无夫的人。

㉒ 自时厥后立王：自，从。时，是、这。立王，立的帝王。

㉓ 惟耽乐之从：惟，只。耽（dān）乐，沉溺于享乐之中。

㉔ 亦罔或克寿：罔，无、没有。克，能够。

〔译文〕

周公说：“唉！我听说，过去殷王中宗，严肃谨慎，心怀敬畏，常常以天意来检查衡量自己，谨慎小心地治理人民，不敢怠惰，荒废朝政，不敢贪图安逸、纵乐。因此，中宗在位长达七十五年。到了高宗，他是一个久在外面奔波劳碌的人，因而常和小民们在一起。等到他做了国君，又适逢他父亲去世，便居丧守孝，三年不谈国事。正因为如此，当他偶尔谈及国事时，就深受臣民们的拥戴。他不敢荒废政事、贪图享乐，因而殷国得到了安定，被治理得很好。从小民到大臣，全都没有怨言，因此，高宗执政长达五十九年。到了祖甲，因为他认为代兄为王不合道理，所以便久在民间做小民。等到他做了国君后，就知道小民们依赖的是什么了，就能够爱护小民，给他们以好处，甚至对那些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也不敢有所轻慢。因此祖甲执政长达三

十三年。从这个时候起立的国君，生来就贪图安乐了。生来就贪图安乐，就不知道农事的艰难，就不了解小民们的劳苦，只是沉溺在安逸享乐之中。从这以后的君王，也就没有长寿的了。他们执政的时间，有的十年，有的七、八年，有的五、六年，有的仅四年、三年。”

〔正文〕

周公曰：“呜呼！厥亦惟我周太王、王季^①，克自抑畏^②，文王卑服^③，即康功田功^④。徽柔懿恭^⑤，怀保小民，惠鲜鳏寡^⑥。自朝至于日中昃^⑦，不遑暇食^⑧，用咸和万民。文王不敢盘于游田^⑨，以庶邦惟正之供^⑩。文王受命惟中身，厥享国五十年。”

〔注释〕

① 太王、王季：太王，即古公亶（dǎn 胆）父，周文王的祖父。王季，古公亶父的儿子，文王的父亲，名季历。

② 克自抑畏：抑畏，谦虚小心。

③ 文王卑服：文王，周武王的父亲，名昌。卑，贱。服，从事。

④ 即康功田功：即，完成、参加，康功，指建造房屋、家屋中的劳动。田功，指田野里的劳动。

⑤ 徽柔懿（yì 义）恭：徽，善良。柔，仁慈、宽厚。懿，美好。恭，谨慎。

⑥ 惠鲜鳏寡：惠，爱也。鲜，善也。惠鲜：爱护。

⑦ 自朝至于日中昃：朝，早晨。日中，中午。昃（zè 厝），太阳偏西。

⑧ 不遑暇食：遑（huáng），闲暇，空闲。不遑，没有工夫。

⑨ 不敢盘于游田：盘于游，耽溺于游乐。田，同“畋”，打猎。

⑩ 以庶邦惟正之供：庶，众多。邦，国，指诸侯国。惟，只。

正，正税，指正常的贡赋。供，献。

〔译文〕

周公说：“唉！只有我们周朝的太王、王季能够做到谦虚小心。文王也曾从事过卑贱的劳作，亲自参加家屋中的劳动和田地里的劳动。他心地善良，待人宽厚，德行美好，态度恭谨。爱护小民和那些鳏寡孤独无依无靠的人。从早晨到中午到太阳偏西，忙碌得没有空闲吃饭，用以使万民和谐安乐地生活。周文王不敢耽溺于游乐、打猎，他让自己所统辖的各诸侯国只缴纳正常的贡赋。文王接受天命作国君是在中年，执政达五十年。”

〔正文〕

周公曰：“呜呼！继自今嗣王，则其无淫于观、于逸、于游、于田，以万民惟正之供。无皇曰‘今日耽乐’^①。乃非民攸训，非天攸若^②，时人丕则有愆^③。无若殷王受之迷乱，酗于酒德哉！”

〔注释〕

① 无皇曰“今日耽乐”：皇，汉代石经作“兄”，兄，即“况”，况且。

② 乃非民攸训，非天攸若：攸(yōu)，放在动词前面，组成名词性词组，相当于“所”。训，典式、榜样。若，顺从。

③ 奚则有愆：丕则，那就。愆(qiān)，过错。丕(pī)，连词。乃，于是。

〔译文〕

周公说：“唉！今天的王啊，切不要过度地贪恋欢乐、安逸、游览、打猎，只让万民缴纳正常的贡赋。更不要这样说：‘今天先享受享受再说’这样，就不是万民崇拜的榜样，也没有顺从天意了。这样的人便是犯了大错了，切不要像殷

纣王那样迷惑酗酒啊！”

〔正文〕

周公曰：“呜呼？我闻曰：古之人，犹胥训告^①，胥保惠，胥教诲，民无或胥诱张为幻^②。此厥不听，人乃训之。乃变乱先王之正刑^③，至于小大。民否则厥心违怨，否则厥口诅祝^④。”

〔注释〕

① 犹胥训告：犹，还。胥，互相。

② 诱张为幻：诱（zhōu）张，欺骗。幻，欺诈、惑乱。

③ 先王之正刑：正同政，指政治。刑，法律。

④ 民否则厥心违怨，否则厥口诅祝：否，一说作“不”，一说与“则”为合成词，作“乃至于”解，这里从后说。诅（zǔ）祝：通“咒”。诅祝，即咒骂。

〔译文〕

周公说：“唉！我听说：古时候的人还互相训告，互相爱护，互相教诲，小民们没有什么欺骗诈惑的。这些话，你如果不听，人们就会照着你享乐的样子去做。改变和扰乱先王的政治法律，从小民到大臣都会这样。民众乃至会产生反抗怨恨的情绪，而从他们口里就会发出诅咒的语言。”

〔正文〕

周公曰：“呜呼！自殷王中宗及高宗及祖甲，及我周文王，兹四人迪哲^①。厥或告之曰：‘小人怨汝詈汝！’则皇自敬德^②。厥愆^③，曰‘朕之愆。’允若时，不啻不敢含怒^④。此厥不听，人乃或诱张为幻，曰：‘小人怨汝詈汝！’则信之。则若时，不永念厥辟^⑤，不宽绰厥心，乱罚无罪，杀无辜，怨有同，是丛于厥身^⑥。”

周公曰：“呜呼！嗣王！其监于兹^⑦。”

〔注释〕

- ① 兹四人迪哲：迪哲，通达明智。
- ② 皇自敬德：皇自，《熹平石经》作“兄曰”，兄，益。即更加。
- ③ 厥愆：厥，其，指上文四人。
- ④ 不啻不敢含怒：不啻（chì），不但，不只。下句有省略。
- ⑤ 厥辟：辟，法度。
- ⑥ 是从于厥身：从，积聚。
- ⑦ 其监于兹：监，同鉴，鉴戒。兹，这。

〔译文〕

周公说：“唉！从殷王中宗，到高宗，到祖甲，到我们的周文王，这四人是圣明智慧的君主。有人告诉他们说：‘小人在怨你骂你！’他们就更加恭敬地修德。他一旦有了过错，就毫不掩饰地说：‘这是我的过错。’如果确实是这样，那么民众不但不含怒（而且还会拥戴你）。这些话，你如果不听，人们之中就会欺骗惑乱你，说：‘小人在怨你骂你！’而你却听信了这些谗言。像这样，你就永不把法度放在心里，不能把你的心胸放宽大一些，而去惩罚那些无罪的人，妄杀无罪的人。这样，必然会招致民众异口同声地怨你，这样便把愤怒都集中到你身上了。”

周公说：“唉！王啊，你可要把这些作为鉴戒啊！”

〔评述〕

本篇在内容上是对殷商统治经验的总结，其宗旨是告诫成王，应以勤于国事的先王（中宗、高宗、祖甲）作为自己效法的榜样，而以荒淫的昏君（殷的后王）作为鉴戒，从中汲取兴亡盛衰的教训，其目的是为了巩固奴隶主阶级的统治。但在告诫中所提到的要了解稼穡的艰难和小民们的疾